##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(临时)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(临时)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17日以电子文 件形式通知董事、监事和高管,会议于2021年6月22日下午以通讯表决方式 召开。应出席董事9名,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 司章程》的规定,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采取通讯表决方式,以9票赞成,0票弃权,0票反对,审议通过了《关 于惠州蓝微为越南蓝微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:

公司董事会同意惠州蓝微为越南蓝微银行授信提供担保,担保总金额为不 超过人民币 7,000 万元, 且惠州蓝微为香港蓝微和越南蓝微担保的合计金额也 不得超过人民币 7,000 万元(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 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编号为 2021—055 的《关于惠州蓝微为香港蓝微银 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》)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4日